



安全教育系列丛书

Anquan Jiaoyu Xilie Congshu

安全生产责任制

编制指南

(第二版)

Anquan Shengchan

Zerenzhi

Bianzhi Zhinan

北京达飞安全科技有限公司 编

中国石化出版社

[HTTP://WWW.SINOPEC-PRESS.COM](http://www.sinopec-press.com)

安全教育系列丛书

安全生产责任制编制指南

北京达飞安全科技有限公司 编

(第二版)

中国石化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安全生产责任制编制指南/北京达飞安全科技有
限公司编. —2 版. —北京: 中国石化出版社,
2008

(安全教育系列丛书)

ISBN 978 - 7 - 80229 - 542 - 1

I. 安… II. 北… III. 安全生产 - 生产责任
制 - 中国 - 指南 IV. X922.2 - 62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8)第 036707 号

中国石化出版社出版发行

地址:北京市东城区安定门外大街 58 号

邮编:100011 电话:(010)84271850

读者服务部电话:(010)84289974

<http://www.sinopec-press.com>

E-mail:press@sinopec.com.cn

北京密云红光制版公司排版

北京科信印刷厂印刷

全国各地新华书店经销

*

787×1092 毫米 36 开本 6.375 印张 113 千字

2008 年 4 月第 2 版 2008 年 4 月第 4 次印刷

定价:15.00 元

前言

安全生产责任制是企业的一项最基本的安全生产制度，是各种劳动安全卫生制度的核心，它明确规定了企业法人、企业领导者、管理者以及各类人员对安全生产应负的责任。认真贯彻、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是搞好安全卫生工作的重要环节，是各层次、各类人员在安全生产中分工协作、各负其责的具体体现，也是“分级管理、分级负责”的安全管理体系形成和正常运行的关键。实践证明，实行责任制是搞好安全生产、防范事故发生的有效措施，建立、健全并贯彻执行安全生产责任制是企业安全工作的重中之重。为了使企业在建立和健全安全生产责任制时有所参考和借鉴，我们编写了本书，希望能有所帮助。

本书共分四个部分，包括安全生产责任制概述、各部门、岗位及工种安全职责、新形势下实行安全生产责任制的经验介绍和有关安全生产责任制的文件汇编等。希望本书对促进企业建立、健全安全生产责任制，改善企业安全生产管理状况起到积极作用。

由于编者水平有限，错误之处在所难免，望读者批评指正。

编 者

目 录

高度重视和切实抓好安全生产工作	(1)
第一章 安全生产责任制概述	(4)
一、安全生产责任制的概念	(4)
二、安全生产责任制的重要性	(5)
第二章 各部门、岗位及工种安全职责	(9)
一、厂长(经理)的安全职责	(9)
二、生产副厂长(副经理)的安全职责	(10)
三、设备副厂长(副经理)的安全职责	(11)
四、经营副厂长(副经理)的安全职责	(11)
五、财务副厂长(副经理)的安全职责	(12)
六、人事教育副厂长(副经理) 的安全职责	(12)
七、工程(基建)副厂长(副经理) 的安全职责	(13)
八、总工程师的安全职责	(13)
九、总会计师的安全职责	(14)
十、工会主席的安全职责	(15)
十一、纪委书记的安全职责	(15)
十二、车间主任(副主任)的安全职责	(15)
十三、工段长、班组长的安全职责	(17)
十四、车间工程技术人员的安全职责	(17)
十五、车间安全员的职责	(18)

十六、班组安全员的安全职责	(19)
十七、工人的安全职责	(20)
十八、厂长(经理)办公室的安全职责	(20)
十九、党委办公室的安全职责	(21)
二十、安全监督管理部门的安全职责	(22)
二十一、人事劳资部门的安全职责	(23)
二十二、生产技术部门的安全职责	(24)
二十三、生产调度部门的安全职责	(24)
二十四、计划财务部门的安全职责	(25)
二十五、企业管理部门的安全职责	(26)
二十六、机动设备部门的安全职责	(26)
二十七、车辆管理部门的安全职责	(27)
二十八、设计部门的安全职责	(27)
二十九、法律合同部门的安全职责	(27)
三十、经营管理部门的安全职责	(28)
三十一、组织部门的安全职责	(28)
三十二、纪检监察部门的安全职责	(29)
三十三、保卫消防部门的安全职责	(29)
三十四、交通管理部门的安全职责	(30)
三十五、宣传部门的安全职责	(31)
三十六、团委的安全职责	(31)
三十七、工会组织的安全职责	(32)
三十八、后勤部门的安全职责	(32)
三十九、环境保护部门的安全职责	(33)
四十、医疗卫生部门的安全职责	(34)

四十一、基建(工程)部门的安全职责	(34)
四十二、电力管理部门的安全职责	(35)
四十三、物资管理部门的安全职责	(36)
四十四、档案管理部门的安全职责	(36)
四十五、各主要工种的安全职责	(37)
第三章 新形势下实行安全生产责任制	
的经验	(102)
一、安全风险抵押承包责任制	(102)
二、领导安全承包责任制	(110)
三、实行“领导安全责任区定位”方法好 ...	(114)
四、实施企业安全主任制, 强化 安全管理	(115)
第四章 有关安全生产责任制文件选编	(118)
一、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加强安全生产工作的 决定	(118)
二、国务院关于加强企业生产中安全工作的 几项规定	(128)
三、关于认真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的 意见	(132)
四、江苏省安全生产条例	(136)
五、中国石化集团公司安全生产责任制	(155)

高度重视和切实抓好 安全生产工作

胡锦涛同志在中共中央政治局第三十次集体学习上的讲话摘要

高度重视和切实抓好安全生产工作，是坚持立党为公、执政为民的必然要求，是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的必然要求，是实现好、维护好、发展好最广大人民的根本利益的必然要求，也是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的必然要求。各级党委和政府要牢固树立以人为本的观念，关注安全，关爱生命，进一步认识做好安全生产工作的极端重要性，坚持不懈地把安全生产工作抓细抓实抓好。

安全生产关系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关系改革发展稳定的大局。党的十六届五中全会明确提出，要坚持节约发展、清洁发展、安全发展，把安全发展作为一个重要理念纳入我国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总体战略。这是我们对科学发展观认识的深化。党和政府历来高度重视安全生产工作，为促进安全生产、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和健康进行了长期努力，做了大量工作。

人的生命是最宝贵的。我国是社会主义国家，我们的发展不能以牺牲精神文明为代价，不能以牺牲生态环境为代价，更不能以牺牲人的生命为代价。重特大安全事故给人民群众生命财产造成了重大损害。我们一定要

痛定思痛，深刻吸取血的教训，切实加大安全生产工作的力度，坚决遏制住重特大安全事故频发的势头。

加强安全生产工作，关键是要全面落实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综合治理的方针，做到思想认识上警钟长鸣、制度保证上严密有效、技术支撑上坚强有力、监督检查上严格细致、事故处理上严肃认真。一是要坚决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完善安全生产管理的体制机制，严格执行安全生产的各项规章制度，确保政府承担起安全生产监管主体的职责，确保企业承担起安全生产责任主体的职责，确保安全生产监管部门承担起安全生产监管的职责，把安全生产的各项要求落到实处。二是要加强安全生产法制建设，加紧完善安全生产法律法规体系，加快建立安全生产法治秩序，加大安全监管监察执法力度，增强政府、企业和全社会的安全生产法治观念，认真查处安全事故，严肃追究有关责任人员的责任。三是要抓好重点行业安全生产专项整治，坚决纠正违反安全生产的行为，切实消除安全隐患。四是要加大安全生产的治本力度，加大政府和企业对安全生产的投入，建立重特大安全事故监测预警系统，加快安全生产科技进步，加强安全生产培训教育，大力建设安全文化，形成有利于安全发展的经济增长方式，为安全发展打下坚实基础。

搞好安全生产，领导重视是关键。各级党委和政府要充分认识加强安全生产工作的长期性、艰巨性、复杂性，加强领导，转变作风，狠抓落实。要坚持把实现安

全发展、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和健康作为关系全局的重大责任，与经济社会发展各项工作同步规划、同步部署、同步推进，促进安全生产与经济社会发展相协调。要经常分析安全生产形势，深入把握安全生产的规律和特点，抓紧解决安全生产中的突出矛盾和问题，有针对性地提出加强安全生产工作的政策举措。要搞好舆论宣传和引导，开展各种形式的安全生产活动，动员全党全社会共同关心和支持安全生产工作，形成齐抓共管的最大合力，尽快实现我国安全生产状况的根本好转，为全面建设小康社会、加快推进社会主义现代化创造更加良好的社会环境。

第一章 安全生产责任制概述

一、安全生产责任制的概念

安全生产责任制是明确企业各级负责人、各类工程技术人员、各职能部门和职工在生产中应负的安全职责的制度。

安全生产责任制的内容，概括地讲就是：企业各级生产领导，应对本单位的安全工作负总的组织领导责任；各级工程技术人员、职能科室和生产工人，在各自的职责范围内应对安全工作负起相应的责任。至于具体的安全生产的职责范围，应根据各单位的生产特点和具体情况不同分别确定。

安全生产是渗透到企业各个部门和各层次的工作。只有明确分工，各司其职、各负其责，协调一致，才能实现。因而，安全生产责任制是企业中最基本的一项企业制度，是所有劳动保护、安全生产规章制度的核心。通过这一制度，使安全生产工作从组织领导上统一起来，把“管生产必须管安全”的原则从制度上固定下来。这样，劳动保护工作才能做到事事有人管，层层有专责，才能使各级领导和广大职工分工协作、共同努力，认真负责地把工作做好。建立、健全和执行这个制度，就是使企业安全卫生工作纳入生产经营管理活动的各个环节，实现全员、全面、全过程的安全管理，保证



企业实现安全生产。

二、安全生产责任制的重要性

建立健全安全生产责任制度在安全工作中占有相当重要的地位。实践证明，凡是建立、健全了安全生产责任制的企业，各级领导重视安全生产、劳动保护工作，切实贯彻执行党的安全生产方针、政策和国家的劳动保护法规，在认真负责地组织生产的同时，积极采取措施，改善劳动条件，工伤事故和职业病就会减少。反之，就会职责不清，互相推诿，而使劳动保护工作无人负责，无法进行，工伤事故和职业病就会不断发生。因此，在建立、健全管理制度的同时，也要将安全生产责任制严格地建立起来，并认真负责地贯彻执行。

为贯彻执行“安全生产、预防为主、综合治理”的方针，加强生产中安全工作的领导和管理，保证职工的安全与健康，国家发布了多项安全生产法律、法规，其中有关安全生产责任制就有很多规定，例如 1965 年国务院发布的《关于加强企业生产中安全工作的几项规定》，其中第一项规定就是安全生产责任制，对企业的各级领导、各职能部门、劳动保护机构以及劳动保护专职人员、班组、职工等的安全生产职责都做了要求，为企业建立健全安全生产责任制起到了重要指导作用。1997 年原国家劳动部又颁布了《关于认真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的意见》，要求各地区、各有关部门（行业）和企业务必把这项工作列入重要议事日程，切实抓紧抓好；要按照



安全生产责任制编制指南

“企业负责、行业管理、国家监察、群众监督和劳动者遵章守纪”的总要求，以及“管生产必须管安全”、“谁主管谁负责”的原则，建立健全安全生产领导责任制并执行严格的目标管理；地方各级人民政府都应制定安全生产规划并纳入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总体规划，认真研究解决本地区安全生产的重大问题；各有关部门（行业）应切实加强对本部门（行业）及所属单位安全生产的管理工作；各企业要严格按照国家关于安全生产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制定详尽周密的安全生产计划，健全各项规章制度和安全操作规程，落实全员安全生产责任制；各级劳动行政部门要认真履行安全生产的综合管理职能和行使国家监察的职权；各地区、各有关部门（行业）要高度重视群众监督、新闻舆论监督和社会监督对安全生产工作的促进作用。该文件的发布对加强我国新形势下的安全工作起了重要作用，重新强调了安全生产责任制的重要性。

不仅国家有关法规对安全生产责任制做出了相关规定，国家领导人和国家安全生产主管部门的领导在讲话中也屡次强调了安全生产责任制的重要性。

温家宝总理 2006 年 1 月 23 日在全国安全生产工作会议上讲话中指出：加强安全生产，是一项长期而紧迫的任务。做好这项工作的总体要求是，以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以科学发展观统领全局，坚持“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综合治理”方针，坚持标本兼治重在治本，坚持创新体制机制，强化安全管理，



经过持续不懈的努力，实现全国安全生产形势的根本好转。

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要重点抓好以下几个方面的工作。（一）健全和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这是加强安全生产工作的关键。首先，要强化行政首长责任制。这里再次强调，省、市、县、乡镇政府的主要负责人，是本地区安全生产工作第一责任人，必须亲自抓、负总责，把安全与生产放到同等重要的位置。同时，要强化企业法定代表人责任制。企业是安全生产责任的主体，企业法定代表人要切实履行企业安全生产第一责任人的职责，要把安全生产的责任落实到每个环节、每个岗位、每个人。各地区、各行业都要建立安全生产的考核制度和考核指标体系，把安全指标作为考核领导干部的一项重要内容。

国家领导人及安全生产主管部门领导十分重视安全生产责任制在安全生产工作中的重要地位。只有全面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企业的安全生产工作才能得以保障。

建立、健全和贯彻执行安全生产责任制，必须首先提高各级领导干部对安全生产的思想认识，增强他们贯彻执行安全生产责任制的自觉性；必须认真总结安全生产工作的经验教训，按照不同人员、工作岗位和生产活动情况，明确规定其具体的职责范围。在执行过程中要随着生产的发展和科学技术水平的提高，不断地修改和完善；企业各级领导和职能部门必须经常和定期检查安



安全生产责任制编制指南

全生产责任制的贯彻执行情况，发现问题，及时解决，对执行好的单位和个人，应当给予表扬，对不负责任，或由于失误而造成工伤事故的，应予批评和处分；在安全生产责任制的制定和贯彻执行过程中，要放手发动群众参加讨论，广泛听取群众意见，在制度审查批准后，要使全体职工都知道，以便监督检查。

第二章 各部门、岗位及 工种安全职责

各企业都设有不同的部门、岗位，每个部门和岗位都应有不同的安全职责。为了贯彻、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需对所有部门、岗位的安全职责做出具体、明确的规定。下面列举一些主要的部门、岗位的安全职责，以供企业制定和建立、健全安全生产责任制时参考。

一、厂长(经理)的安全职责

(1) 企业的厂长(经理)是企业安全生产的第一责任人，对安全生产工作负全面责任：贯彻执行安全生产方针、政策、法规和标准；建立健全和贯彻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审定、颁发本单位统一性的安全生产规章制度。

(2) 牢固树立“安全第一”的思想，贯彻安全生产“五同时”原则；确定本单位安全生产目标并组织实施。

(3) 主持召开安全生产例会，定期向职工代表大会报告安全生产情况，认真听取意见和建议，接受群众监督。

(4) 审定本单位改善劳动条件的规划和年度安全技术措施计划，按规定提取和使用安全技术措施经费，及时解决重大隐患。对本单位无力解决的重大隐患，及时向上级有关部门提出报告。



安全生产责任制编制指南

(5) 在新、改、扩建项目中，遵守和执行“三同时”规定。对其他重要的经济技术决定，应负责制订具有保证职工安全、健康的措施。

(6) 组织对重大伤亡事故的调查分析，按“四不放过”的原则严肃处理，并对所发生的伤亡事故调查、登记、统计和报告的正确性、及时性负责。

二、生产副厂长(副经理)的安全职责

(1) 协助厂长领导本单位的安全生产工作，对分管的安全工作负直接领导责任，具体领导和支持安技部门开展工作。

(2) 组织职工学习安全生产法规、标准及有关文件，主持制定安全生产管理制度和安全技术操作规程，定期检查执行情况。

(3) 协助厂长做好安全生产例会的准备工作，对例会决定的事项，负责组织贯彻落实。主持召开生产调度会，并同时部署安全生产的有关事项。

(4) 主持编制、审查年度安全技术措施计划，并组织实施。

(5) 组织车间和有关部门定期开展各种形式的安全检查。发现重大隐患，立即组织有关人员研究解决，或向厂长及上级有关部门提出报告。在上报的同时，组织制订可靠的临时安全措施。

(6) 发生重伤及死亡事故，应迅速察看现场，及时准确地向上级报告。同时主持事故调查，确定事故责